

股票代码：600619(A 股) 900910(B 股) 股票简称：海立股份(A 股) 海立 B 股(B 股) 编号：2017-046

债券代码：122230

债券简称：12 沪海立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增加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相关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为开展日常经营所需，贸易的定价原则为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开具承兑汇票（含电子票据）的手续费不超过商业银行同等费率，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关联交易的风险可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损害相关各方及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利益。

一、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基本情况

（一）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2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增加采购辅料和开具票据（含电子票据）的关联交易金额预计 35,200 万元。关联董事毛一忠、许建国就本议案表决予以回避，独立董事就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有效期为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预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关联人	原 2017 年 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 预计金额	现 2017 年 全年预计	预计占同类 业务比例
采购辅料	上海标五高强度 紧固件有限公司	200	200	400	0.06%
开具票据 (含电子票据)	上海电气集团财 务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	35,000	155,000	15.97%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11 号 302-382 室

法定代表人： 胡康

注册资本： 22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和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房信贷及融资租赁。

2016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6,125,663 万元、净资产 535,476 万元、营业收入 96,059 万元、净利润 42,648 万元。

与本公司关系：受同一公司控制

2、上海标五高强度紧固件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杨南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 祝军

注册资本： 23,31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各种高强度紧固件；五金零件制造、加工；货物包装；仓储（除危险品）；从事各类标准紧固件的进出口业务。

2016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37,200 万元、净资产 25,304 万元、营业收入 62,410 万元、净利润 437 万元。

与本公司关系：受同一公司控制

三、关联交易的目的、定价政策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为开展日常经营业务所需。公司与关联方贸易的定价原则为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开具承兑汇票（含电子票据或商票保贴）的手续费不超过商业银行同等费率，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交易的风险可控，体现了公平交易的原则，不会损害相关各方及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利益。

四、公司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查并予以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

1、公司与关联方贸易的定价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开具承兑汇票（含电子票据）的手续费不超过商业银行同等费率，关联交易是日常经营业务所需。上述关联交易的风险可控，体现了公平交易的原则，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不会损害相关各方及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利益。

2、上述关联交易经董事会审议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其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增加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事前认可和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部分审议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21 日